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关于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报问询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们）作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日恒力）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现就贵部《关于对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59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事项一、年报披露，期末预付账款增加 68.31%，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恒力国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应付账款增加 44.72%，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恒力国贸应付货款增加所致；预收账款增加 52.5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恒力国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同时年报披露，电解铜贸易业务于 2016 年 9 月终止。请公司补充披露电解铜贸易业务于2016 年 9 月已终止的情况,期末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电解铜贸易业务及往来大额款项情况

1.电解铜贸易业务情况

截至2016年9月30日，与电解铜贸易相关的应收应付款项已全部结清,后续未再发生。

2.期末大额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情况

1)预付账款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恒力国贸预付线材款及螺纹钢款项增加所致。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减金额	款项性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4,514,088.07	17,398,037.77	12,883,949.70	线材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4,763.01	11,166,233.32	11,131,470.31	线材
酒钢集团石嘴山钢铁有限公司		16,170,862.66	16,170,862.66	螺纹钢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减金额	款项性质
合计	**4,548,851.08**	**44,735,133.75**	**40,186,282.67**	

2)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子公司恒力国贸应付线材款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减金额	款项性质
宁夏文投文化旅游品开发有限公司	-	38,533,628.00	38,533,628.00	线材

3)预收账款增加，主要是新日恒力和子公司恒力国贸年底预收钢绞线货款增加所致。

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减金额	款项性质
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370,193.60	3,370,193.60	钢绞线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钢绞线
新疆公建路桥有限公司		2,211,120.32	2,211,120.32	钢绞线
北京中铁工业有限公司		1,763,458.84	1,763,458.84	钢绞线
甘肃同鑫物资有限公司		30,298,791.09	30,298,791.09	钢绞线
合计		**40,443,563.85**	**40,443,563.85**	

（二）核查程序

1.检查电解铜贸易业务全年销售及采购合同，并对5月、7月整体业务流程的相关单据进行了穿行测试检查；对电解铜贸易业务本年交易额及期末余额进行函证。

2.我们选取了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检查了购销合同，了解合同约定收付款条款，并对本期的销售额及往来余额进行了函证。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新日恒力电解铜贸易业务于2016年9月已终止。期末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是正常业务交易产生。

事项二、年报披露了公司前五名客户和前五名供应商的交易总额，请补充披露：（1）扣除贸易业务后前五名客户和前五名供应商的名称、交易金额及占比；（2）公司与上述客户或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长期合作协议。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扣除贸易业务后公司前五名客户和前五名供应商的交易情况

1)扣除贸易业务后前五名客户：

客户前五名	金额	占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甘肃同鑫物资有限公司	103,695,616.16	12.37%	否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43,881,219.45	5.24%	否
山西力恒钢丝绳销售有限公司	33,948,177.62	4.05%	否
DONAUCARBONGMBH	15,611,625.44	1.86%	否
DESOTECNV	15,123,843.68	1.80%	否
合计	**212,260,482.35**	**25.32%**	

2)扣除贸易业务后前五名供应商：

供应商前五名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161,665,876.68	33.76%	否
宁夏文投文化旅游品开发有限公司	76,527,775.64	15.98%	否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9,896,338.43	8.33%	否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38,596,115.40	8.06%	否
宁夏晟晏煤制品有限公司	10,670,810.59	2.23%	否
合计	**327,356,916.74**	**68.36%**	

（二）核查程序

检查新日恒力2016年扣除贸易业务后客户及供应商交易情况，并进行工商信息查询，了解前五名客户及供应商与新日恒力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未发现新日恒力与上述客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其中与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该协议长期有效。

事项三、年报披露，公司 2015 年收购的博雅干细胞 2016 年度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2,877.35 万元，未达到 2016 年度承诺的 5000 万元业绩指标。公司在期末对博雅干细胞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计提减值 88,842.59 万元。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免除尚未支付许晓椿先生的股权转让款 62,624.00 万元，许晓椿先生还需以现金方式补偿 25,818.21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该笔补偿款是否已收回，若否，是否有后续收回安排；（2）相关商誉减值的计算方式，以及进行减值测试时是否剔除了博雅干细胞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业绩补偿及商誉减值情况

1.业绩补偿情况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许晓椿先生需以现金方式补偿 25,818.21万元。新日恒力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许晓椿业绩补偿事项，并于5月18日向许晓椿先生发送《关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通知函》。通知函中明确许晓椿先生需在收到通知函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补偿款足额汇至新日恒力指定的账户内。若许晓椿先生选择回购标的股权，应当在收到通知函之日起20日内书面通知新日恒力，并在回购书面通知发出后45个工作日内向新日恒力指定账户足额支付回购价款。

2.商誉减值情况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7）第YCV1030号《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博雅干细胞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用收益法评估后博雅干细胞截止2016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846,467,661.55元，新日恒力持有博雅干细胞80%股权评估价值与购买博雅干细胞支付的投资成本156,560万元之间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888,425,870.76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888,425,870.76元。

根据评估报告说明，进行减值测试时已剔除了博雅干细胞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减值测试时仅根据企业日常发生业务对未来收益进行预测，并未考虑短期投资收益、政府补贴等各类与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然与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金额或发生频率等影响真实、公允反映公司正常盈利能力的非经常性损益。

（二）核查程序

我们检查了新日恒力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银行流水及收款凭证，获取了新日恒力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关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通知函》；重新计算了2016年商誉减值，并复核了中和评报字（2017）第YCV1030号评估报告中收益法各指标的合理性。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许晓椿先生需以现金方式补偿 25,818.21 万元，目前尚未收回，公司已要求许晓椿先生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减值测试已剔除了博雅干细胞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事项四、公司前期临时公告披露，博雅干细胞向其关联方无锡英科赛尔细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科赛尔”）提供临床国际认证、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英科赛尔向博雅干细胞支付技术咨询服务费1440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该笔关联交易的进展以及相应的会计处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博雅干细胞向英科赛尔提供技术服务费基本情况

2016年6月15日博雅干细胞与英科赛尔签署《技术咨询协议》，向英科赛尔提供咨询服务。2016年8月12日博雅干细胞收到英科赛尔支付的 1,296万元技术咨询服务费。英科赛尔是博雅控股集团旗下开展免疫细胞技术和肿瘤生物治疗技术的公司，博雅控股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许晓椿，与新日恒力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查程序

查阅博雅干细胞与英科赛尔签署《技术咨询协议》；博雅干细胞银行流水、收款凭证；询问英科赛尔经营情况及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进展情况等。

（三）核查结论

经核查，2016年8月12日博雅干细胞收到英科赛尔支付的1,296万元技术咨询服务费后，未再发生相关成本费用及收到相关款项。新日恒力认为上述技术咨询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同时其定价公允性及交易的可持续性难以确定，因此认定为与所有者的资本交易，价差确认为资本公积。我们未发现相关事实证明该会计处理不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